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書函

機關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150號  
1樓

承辦人：許婉琳

電話：03-3396511分機212

傳真：03-3396524

電子信箱：NH17583@ntbna.gov.tw

333

桃園市龜山區公西村10鄰復興路5號呼吸治療科

受文者：桃園市呼吸治療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北區國稅桃園綜字第1050206547D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所得稅宣導文宣4紙

附件隨文發記



主旨：104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自105年5月1日至105年5月31日止，本年度可使用自然人憑證、金融憑證、已申辦健保卡網路服務之健保卡加註冊密碼（下稱「健保卡+密碼」）或查詢碼透過網路下載所得、扣除額資料申報所得稅，使用憑證、「健保卡+密碼」申報或完成稅額試算確認回覆者，可參加「報稅真輕鬆、好禮大方送」抽獎活動（如附件），惠請協助宣導。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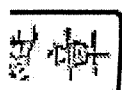
- 一、國稅局將於105年4月25日前針對符合稅額試算適用條件者寄發「稅額試算通知書」，貴會會員如有收到前述通知書者，經核對內容無誤並完成確認回復（詳附件）即完成申報手續，如欲修改其內容，可由通知書上所列之「查詢碼」，透過綜合所得稅電子結算申報繳稅軟體，輸入「申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申請人戶口名簿的戶號」、「出生年月日」、「查詢碼」下載所得及扣除額資料，上網傳輸完成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免再到國稅局重新查調所得。
- 二、如非適用「稅額試算」對象，請至財政部網站下載綜合所得稅電子結算申報軟體，利用『自然人憑證、金融憑證或「健保卡+密碼」』可直接查詢納稅義務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之所得及列舉扣除額等資料，亦可線上完成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可優先第一批退稅，節省納稅人申報及查調所得

往返排隊等待時間，便捷又安全。

三、本局舉辦「報稅真輕鬆、好禮大方送」活動，凡設籍於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轄區桃園市等9縣市之納稅義務人，於申報期間完成「稅額試算確認回復」或利用自然人憑證、金融憑證或「健保卡+密碼」辦理結算申報者，即可參加抽獎活動，共有561獎項，獎品豐富，敬請把握機會！

四、檢附104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宣導廣告4紙供運用，請協助張貼於公布欄、電梯間，或以電子郵件方式廣為宣傳。

正本：桃園市呼吸治療師公會  
副本：



#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



# 104年度 綜合所得稅



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 報稅真輕鬆 好禮大方送



## 抽獎資格

設籍於本局轄區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金門縣、連江縣（馬祖）等9縣市之納稅義務人，利用**自然人憑證或金融憑證**、「健保卡+密碼」辦理104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或**完成稅額試算確認回復者**。

## 抽獎活動

### 抽獎方式

符合前項資格者，以電腦隨機方式抽出。

### 抽獎日期

**105年7月8日**（星期五）上午10時。

### 抽獎地點

本局7樓簡報室（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156號7樓）

### 獎品

- 一、以憑證或「健保卡+密碼」報稅者：
- 頭獎：1名，獲得125CC機車1台。
  - 貳獎：2名，每名獲得智慧型手機1台。
  - 參獎：3名，每名獲得掃地機器人1台。
  - 肆獎：5名，每名獲得商品禮券5,000元。
  - 普獎：250名，每名獲得商品禮券2,000元。
- 二、完成稅額試算確認回復者：
- 普獎：300名，每名獲得商品禮券1,000元。



## 中獎名單之公布

贈品以本局提供之實品為主

中獎名單將公布於本局網站<http://www.ntbna.gov.tw>，並以個別發函通知中獎者。

**備註** 各獎項之獎品價格以本局實際成交價格為準，本局將依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扣取稅款。



◎ 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 <http://tax.nat.gov.tw>

◎ 國稅局免費服務電話：0800-000321

購物消費請索取統一發票或使用載具索取無實體電子發票



每年5月是您（貴公司員工）（貴社區住戶）（貴村里民）申報綜合所得稅的季節，總是會擔心蒐集扣繳憑單不齊而漏報被罰，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桃園分局邀請您使用**自然人憑證、金融憑證、查詢碼及今年度新增健保卡(已申辦健保卡網路服務)搭配密碼** 透過網路報稅、稅額試算回覆確認等5大方式，在家(公司)完成**104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並**輕鬆抽好禮！**

### 一、104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網路申報及稅額試算回覆確認步驟如下：

<b>自然人憑證或金融憑證</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至財政部下載綜合所得稅報稅軟體並安裝(網址：<a href="http://tax.nat.gov.tw">http://tax.nat.gov.tw</a>)。</li> <li>2. 使用自然人憑證插入讀卡機，登入密碼後，依功能選項點選「下載當年度所得資料」申報登錄與檢查…上傳申報資料，完成申報程序。</li> <li>3. 申報上傳成功後列印回執聯(不用到國稅局蓋章)，如有應檢送證明文件(如採用列舉扣除額、扶養其他親屬等資料)才需於105年6月13日前郵寄或就近送交國稅局。</li> <li>4. 如無自然人憑證，亦可使用經財政部核可之金融機構核發『金融憑證』(含網路下單、網路銀行、網路保險憑證)，比照上列方式以網路完成申報。</li> </ol>
<b>健保卡+密碼</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先至中央健康保險署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首頁完成「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取得會員自定密碼(網址：<a href="https://cloudicweb.nhi.gov.tw/cloudic/system/Login.aspx">https://cloudicweb.nhi.gov.tw/cloudic/system/Login.aspx</a>)。</li> <li>2. 至財政部下載綜合所得稅報稅軟體並安裝(網址：<a href="http://tax.nat.gov.tw">http://tax.nat.gov.tw</a>)，其後步驟比照自然人憑證或金融憑證網路申報步驟2.、3.。</li> </ol>
<b>查詢碼</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於申報期間至國稅局臨櫃申請查詢碼(適用稅額試算者可直接使用通知書上查詢碼)。</li> <li>2. 至財政部下載綜合所得稅報稅軟體並安裝(網址：<a href="http://tax.nat.gov.tw">http://tax.nat.gov.tw</a>)。</li> <li>3. 進入系統後輸入「申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申請人戶口名簿的戶號」、「出生年月日」、「查詢碼」下載所得及扣除額資料，上網傳輸完成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li> </ol>
<b>稅額試算通知書</b>	<p>■ 繳稅案件： 可採現金、自動櫃員機(ATM)、晶片金融卡、信用卡、活期(儲蓄)存款帳戶繳納稅款，繳納完成即可。如採委託取款轉帳繳稅可於5月1日至5月31日透過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登錄回覆(網址：<a href="http://tax.nat.gov.tw">http://tax.nat.gov.tw</a>)及確認轉帳帳戶(限納稅義務人或配偶之存款帳戶)或書面回覆(將繳稅取款委託書遞送或以掛號郵寄至國稅局所屬分局、稽徵所)。</p> <p>■ 退稅案件或不補不退案件： 可於5月1日至5月31日透過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登錄(網址：<a href="http://tax.nat.gov.tw">http://tax.nat.gov.tw</a>)進行線上確認、或電話語音確認回覆(服務電話：0800-000321，使用帳戶退稅案件，需使用與上年度相同帳號退稅者，才能使用語音確認，欲改退稅帳號者，請改用其他確認回覆方式)或將確認書遞送或掛號郵寄至國稅局所屬分局、稽徵所。</p> <p>■ 核對後內容有誤或不同意稅額試算通知書內容：於5月1日至5月31日自行辦理結算申報</p>

### 註：如何申辦自然人憑證、展延及註冊健保卡網路服務：

1. 自然人憑證申辦、展延：年滿18歲(含)以上，設籍未受禁治產宣告之中華民國之國民，本人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一組電子郵件信箱、憑證IC卡工本費250元，就近至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專屬櫃台辦理。如自然人憑證即將到期或已逾期可至內政部憑證管理中心網站或親自前往戶政事務所辦理展延(原憑證有效期5年，可再展期3年)。
2. 註冊健保卡網路服務：連結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首頁，網址(<https://cloudicweb.nhi.gov.tw>)，進行電腦環境檢測、安裝元件檔，以健保卡搭配讀卡機申請，無須任何註冊費用。

### 二、「報稅真輕鬆、好禮大方送！」抽獎活動：

凡設籍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轄區桃園市等9縣市之納稅義務人，於申報期間(5月1日至5月31日)利用自然人憑證、金融憑證或「健保卡+密碼」網路申報者或完成稅額試算回覆者，即可參加抽獎活動。(憑證網路申報抽獎獎項有125c.c.機車、智慧型手機、掃地機器人及2,000元~5,000元商品禮券等261項；稅額試算完成確認回覆，可抽獎1,000元商品禮券300名)。

